

# 埇桥区财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## 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| “三公”经费合计 |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|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|         |         | 公务接待费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
|          |          | 小计         | 公务用车购置费 | 公务用车运行费 |       |
| 0.5      | 0.0      | 0.0        | 0.0     | 0.0     | 0.5   |

## 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埇桥区财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.5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.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

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万元,与2023年预算持平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,与2023年预算持平,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,与2023年预算持平,原因主要是2024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.5万元,与2023年预算持平,原因主要是按照中央和省厉行节约要求,压减一般性支出经费,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地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开支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号)等相关规定。